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中教育科
承辦人：邱美玲
電話：077995678分機3031
傳真：07-7406582
電子信箱：chiuml@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中字第11233931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計畫1份（隨文引入）（50404624_112339318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學職業試探教學模組建置研習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0011號函辦理。

二、為推廣及體驗本市高中職學校研發之各類國民中學職群職業試探教學範例，以提供學校輔導行政人員及輔導教師推展相關活動之參考，爰特辦理旨揭研習，其重要資訊簡述如次：

（一）時間：本（112）年7月10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

（二）地點：本市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大寮區鳳林三路19巷44號）。

（三）對象：本市各公私立國中輔導主任、組長或教師，每校核派1-2人參加，額滿為止，預計60人。



三、請各校參加者於本（112）年6月21日（星期三）前逕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程序，研習代碼為「3402406」。

四、請各校惠予參加者以公（差）假登記出席；另全程參與旨揭研習者將覈實登列3小時研習時數。

五、倘對旨揭研習有任何疑義，請逕洽本市前鎮國中林組長怡儒，聯絡電話：07-8217677轉46；e-mail：
honoka0212iju@gmail.com。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國中、公立完全中學、私立完全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瑞平分校）

副本：高雄市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本局國中教育科（紙本）

